



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，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，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青松股份，股票代码：300132）自2015年12月11日开市起停牌。停牌期间，公司分别于2015年12月18日、2015年12月25日和2015年12月31日发布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95、2015-098、2015-100）。

因重组事项尚未完成，2016年1月7日和2016年2月4日公司发布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02、2016-012），于2016年3月8日发布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28），并于2016年1月14日、2016年1月21日、2016年1月28日、2016年2月17日、2016年2月24日和2016年3月2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04、2016-008、2016-010、2016-015、2016-026、2016-027）。

目前，财务顾问、审计机构、评估机构、法律顾问等中介机构正加紧对重组标的资产开展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等各项工作，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的各项工作。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停牌期间，公司将密切关注事项的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

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五日